

2003-2004  
年度年報



**飛龍** 中國芯  
GPU



文化傳信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 目 錄

<b>2</b>	公司資料
<b>3</b>	主席報告
<b>7</b>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b>10</b>	董事會報告書
<b>23</b>	核數師報告書
<b>24</b>	綜合損益表
<b>25</b>	綜合資產負債表
<b>27</b>	資產負債表
<b>28</b>	綜合權益變動報表
<b>29</b>	綜合現金流量表
<b>31</b>	財務報表附註
<b>68</b>	財務概要

## 公司資料

### 董事

張偉東 (主席)  
朱邦復 (副主席)  
張錦成 (董事總經理)  
鄭國民 (執行董事)  
萬曉麟 (執行董事)  
黎文濤\*  
王調軍\*  
吳士宏\*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公司秘書

張偉強

###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恒生銀行

### 律師

李智聰律師事務所  
Appleby Spurling Hunter

###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 公共關係

靈思公共關係有限公司

### 註冊辦事處

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 12  
Bermuda

### 主要辦事處

香港  
九龍  
觀塘鴻圖道47號  
文化傳信中心

### 公司網址

[www.culturecom.com.hk](http://www.culturecom.com.hk)

### 主要過戶登記處

Butterfield Fund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Rosebank Centre  
11 Bermudiana Road  
Pembroke  
Bermuda

### 過戶登記處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  
1712-1716號舖

## 03 主席報告

### 業績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營業額為40,655,000港元(二零零三年：59,138,000港元)，其中39,184,000港元(二零零三年：55,539,000港元)來自本集團之漫畫出版業務以及1,471,000港元(二零零三年：3,599,000港元)來自本集團之中文資訊基建業務。計入稅項及少數股東權益後，股東應佔虧損淨額為72,467,000港元(二零零三年：149,362,000港元)。每股虧損為2.37港仙(二零零三年：4.99港仙)。

###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

### 前言

回想本集團副主席朱邦復先生一九九三年在台灣大學發表有關「概念網絡」的演辭，以及一九九九年七月在北京發表「漢字基因理論及工程」，所引起的爭議歷歷在目，感同身受。六年來本集團同仁孜孜不倦開發「飛龍中文電腦核心」，當中更有幸得到IBM和各Linux團隊給予極大的支援，終使電腦體制走向中文智能電腦新時代的改革階段。擁有五千年歷史、同屬世界四大文明之一的中華文化得以傳承，在資訊科技時代東、西文化得以融和，就是朱邦復先生和文化傳信全體同仁一致努力的目標。

### 業務回顧

#### 「漢字基因工程」及文傳「飛龍中文智能電腦標準」新體制

歷經六年艱苦歲月，本集團堅持推動「在中國全面普及電腦」的決心無絲毫改變。我們要研發的電腦進化形態，不是讓人們「學電腦，用中文」，而是讓他們「學中文，用電腦」，這才是將會成為真正普及形態的電腦。要發明這樣的電腦不得不從「漢字基因」研究入手。

## 主席報告

朱邦復先生一生致力於中文處理基因的研究，他歷史性的貢獻是在大量研究中國文史資料的基礎上，化繁為簡，由萬歸一，終於發明了符合電腦運算機制的「漢字基因」。他以愚公移山的不朽精神，對中國文字進行大量的整理功夫，終於使中國幾千年傳統文化文字與現代資訊科技核心的電腦CPU結合。

朱邦復先生在「漢字基因」的研發中，提煉出中文字義基因，並分類做成了「概念結構分類的索引系統」和「體用、因果常識庫索引系統」，構成完整的「中文辨識系統」。當電腦接受中文時的電腦，通過這個「辨識系統」，各種中文人文及其事和物就成了電腦的認知，電腦就能理解中文字。在將來，任何人都可能只需用中文自然語言，向其電腦發出指令，電腦就懂得服從使用者的自然語言指揮，從而成為一種更適合普羅大眾的生活應用工具。

二零零三年，在「漢字基因理論」下，文化傳信與IBM共同開發出全球第一顆內嵌漢字64位概念基因的CPU—「飛龍中國芯」，內嵌「中文造字引擎(CCG)」，和「中文驅動(CCD)」。

其後，集團著手對嵌入式操作系統內核—Midori Linux進行深層開發，把「中文辨識系統」與嵌入式操作系統內核(Kernel)接合，形成以「中文自然語言還境(CCGE)」的「Midori Linux中文智能操作系統」，使用戶透過「文傳碼(CC Code)」，運用中文自然語言形態自由自在的指令電腦按人類的需求運行。「嵌入式中文智能操作系統內核(Midori CI Kernel)」將會成為全球第一個普及通用型智能I.A的操作平台。

內嵌漢字64位概念基因的CPU -「飛龍中國芯」和「Midori Linux中文智能操作系統」構成了「漢字基因工程」的核心，實質也是中文智能IT產業的核心技術，是產業界發展各種智能電腦I.A.，包括智能電話、智能電視等智能家電產品的核心技術。同時它必將開創中文電腦工業的發展方向。它將跨越個人電腦的歷史階段，擺脫Wintel的壟斷控制，幫助個人電腦以外社群快速普及電腦，進入信息社會，成為全球IT產業的發展出路。

## 「飛龍中國芯」及主機板

新的電腦工業技術的成功，有賴於中國電腦普及市場的成功。故此，集團已與IBM結成重要戰略伙伴，在IBM的支援下成功開發出全球第一顆內嵌漢字64位概念基因的CPU—「飛龍中國芯」針對個人電腦以外的電腦初用者市場而做好技術準備，共同開拓中國十二億電腦初用者的市場版圖，發展中文電腦產業，在PC市場以外建立起全新的中文電腦客戶群。

在二零零三年七月，集團在香港舉行「首屆兩岸四地中文IT產業暨飛龍CPU技術產品交易會」，正式推出「飛龍中國芯及主機板」，旋即收到國際科技界的重視。在二零零四年二月，集團在深圳召開「開創中國自主民族電腦工業研討會」，在會上宣佈「飛龍Midori嵌入式技術工業標準」正式誕生。這個新的嵌入式通用系統技術架構和標準，將與中國龐大的家電產業結合，開拓一個全新的中文智能電腦產業。

過往一年，自「飛龍中國芯及主機板」推出以後，許多國內外廠家多希望能以飛龍核心技術發展不同類型的新一代中文智能I.A.產品，其中包括中文智能稅控機、中文智能學習機、和中文智能機頂盒等，預計未來一年將陸續推出市場，為集團帶來可觀的盈利。

## COL-eTown萬里網城

集團與IBM合作的戰略目標是要建立起新中文智能電腦產業的市場生態。因此，集團以「中國COL-eTown網城」計劃，透過中文電腦組網，建設起龐大的中文電腦用戶基地，形成以縣域和鎮域為單元的龐大資訊社群，從而組建起全國性的COL-eTown的「萬里網城」。

「COL-eTown」是一個針對B2C模式的實體，既是飛龍中國芯的中文電腦業務地區分銷商，亦是城鎮各類互聯網商品的交易、物流及管理的平台。這個全新的電腦應用體制，建立起中文電腦聯網的信息社群。各類軟件、內容、教育、生產經營活動、科技支援、信息服務等，都能由「COL-eTown」作中央支援，連接到各個終端用戶，有效地建立起尊重和保護知識產權的保障體系，有秩序地引入國際上各種民生科技及IT工業等，將這些科技導向縣鎮地方經濟，從而建立起國際聯合秩序化知識經濟發展區域。

## 主席報告

再者，廉價、全中文操作、及具全面指導、支援、和服務的「COL-eTown」新電腦應用體制，將形成改造中國邊遠、中小城鎮的「科技三農新經濟模式」，使中國廣大城鎮借助縮短時空的信息科技手段，快速起建立起與國際市場直接連通的地區知識型新工業、農業及加工業，實現當地向知識經濟和「三農三化」（即農村信息化、農民知識化和企業化、農業國際化）的新農業經濟的全面轉型。故此，這個COL-eTown龐大的知識經濟發展區域，將會為國際IT產業界帶來極大的鼓舞，預示著一個龐大的新市場商機，等待大家共同發展和分享。

### 漫畫業務

隨著香港整體經濟自去年十月復甦，文化傳信之漫畫業務已回復正常。於本財政年度上半年，非典型肺炎爆發，嚴重打擊東南亞之市場環境，減低本集團之營業額及利潤。由於本集團之合作夥伴越來越多，本集團不斷致力在大中華設立多媒體平台。本集團將於二零零四年下半年推出增值服務。

### 展望

我們相信，這個飛龍新工業體系和標準，可完全擺脫「Wintel x86」架構的束縛，真正使電腦騰飛，真正使適合的電腦進入普及階段，成為普通百姓的日常生活工具。適合的電腦「無處不在，無時不有」的時代，即將來臨。



主席  
**張偉東**

香港，二零零四年七月二十二日



## 07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財務業績

本集團在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整體營業額較去年下跌31%至約四千零六十五萬五千港元，其中約有三千九百一十八萬四千港元及一百四十七萬一千港元(二零零三年：五千五百五十三萬九千港元及三百五十九萬九千港元)分別來自本集團的漫畫出版及中文資訊基建業務。

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綜合股東應佔虧損淨額較去年下降52%至約七千二百四十六萬七千港元。與去年比較，年內每股虧損為2.37港仙(二零零三年：4.99港仙)。在回顧年度內之經營虧損主要來自：

- (i) 管理層已經再進一步控制經營成本，本年度之行政費用較去年下降約一千四百三十二萬九千港元或18%，主要由於員工成本下降約37%所致；
- (ii) 其他應收款及按金的準備約為一百一十二萬三千港元，而去年的準備約為二千五百九十七萬五千港元；
- (iii) 遞延開發費用的攤銷為一千八百七十萬零六千港元，而本年度就資訊科技項目支付的研究開發費用所列入的支出約四百八十一萬五千港元；及
- (iv) 其他投資的未變現收益約為一千五百六十萬港元，但去年的虧損則約為五百五十六萬五千港元。

董事會相信，當本集團的科技項目於來年產生收益後，過去連續數個財政年度出現的虧損將會得到改善。事實上，飛龍中國芯及其主機板已接獲銷售訂單，及其銷售收入將當產品於明年發售時確認列入。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淨值為三億九千零七十三萬六千港元，以本公司加權平均股數3,058,898,000股計算的每股資產淨值則約為0.13港元(二零零三年：0.12港元)。



## 配售認股權證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六日，本公司與配售代理訂立一份配售及包銷協議，內容乃關於私人配售430,000,000份認股權證，附有權利可於二零零三年七月八日至二零零五年七月七日(包括首尾兩天)兩年內，以現金按初步認購價每股0.165港元最多認購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的股份合共七千零九十五萬港元。配售認股權證已於二零零三年七月四日完成。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二千三百七十七萬四千港元，已用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

年內，109,720,000份認股權證已被行使，而本公司已收取自行行使認股權證所得款項約一千八百一十萬四千港元，其中約一百二十四萬一千港元已用作本集團之營運資金，而餘額約一千六百八十六萬三千港元已於本年度結束時存放入香港之銀行作為存款。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存款結餘合共約為六千九百八十萬九千港元，短期上市證券則約為六千五百九十四萬八千港元。外幣匯價波動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總負債合共為二千三百三十九萬八千港元，佔股東資金約6%(二零零三年：6%)。

董事會相信，本集團現時具備充裕流動資金應付其日常營運，而於日後行使剩餘認股權證的所得款項淨額將進一步鞏固本集團的財務狀況。

## 資訊科技項目的發展成本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發展本集團的資訊科技項目的累積成本約為九千五百零四萬五千港元(二零零三年：八千六百二十八萬八千港元)。此等發展成本會遞延處理，並由項目投入商業運作之日起按其預計可使用年期撇銷二至五年。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發展成本的攤銷約一千八百七十萬六千港元(二零零三年：一千八百四十三萬一千港元)。此外，於本年度內直接支付的研究開發支出約為四百八十一萬五千港元(二零零三年：九百三十五萬六千港元)。

### 僱傭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合共聘有125位僱員，其中89位於香港服務及28位於澳門服務，另外8位則於國內服務。年內，職員成本合共約為三千零二十二萬二千港元(二零零三年：四千四百六十六萬三千港元)。薪酬福利計劃維持在具競爭力的水平，並且由管理層定期檢討。本集團會按董事、僱員及顧問的個別長處與表現，向彼等發放酌情花紅與具鼓勵性作用的購股權。

#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會謹提呈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及經審核財務報表。

##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各主要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主要業務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3及15。

## 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附屬公司及本集團聯營公司之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3及15。

##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年內，本集團五大客戶應佔之總營業額為本集團營業額之91.4%，其中59.9%為最大客戶。

年內，本集團五大供應商應佔之總購貨額為本集團總購貨額89.5%，其中64.1%為最大供應商。

除上文披露者外，就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股本5%以上之本公司董事、董事之聯繫人士或股東於年內概無擁有本集團五大客戶或供應商中任何一家客戶或供應商之權益。

## 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載於第24頁之綜合損益表內。

##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

## 財務概要

本集團於過去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及資產與負債概要載於第68頁。

## 物業、廠房及設備

年內，本集團曾動用約1,728,000港元購入車輛、傢俬及設備。

上述事項及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於年內之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0。

## 股本、認股權證及購股權

本年度股本之變動詳情及本公司認股權證及購股權計劃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2、23及24。

## 董事

於本年度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為止，本公司之董事如下：

### 執行董事：

張偉東先生 (主席)  
朱邦復先生 (副主席)  
張錦成先生 (董事總經理)  
鄭國民先生  
萬曉麟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黎文濤先生  
王調軍先生  
吳士宏小姐

依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第110(A)條及第190(v)條之規定，朱邦復先生及鄭國民先生在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告退，並均符合資格，願意膺選連任。

朱邦復先生於一九九九年五月二十六日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為期五年，屆滿後將接連自動延續一年。

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膺選連任之董事概無與本集團訂立任何不可於一年內無須賠償(除法定賠償外)而終止之服務合約。

##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之簡短個人資料

### 執行董事

**張偉東先生**，46歲，於一九九八年十二月獲委任為本公司之主席兼執行董事，負責本集團之企業策劃及業務發展。張先生持有中國上海海運學院之會計及財務系文學士學位。彼加入本集團前，曾先後於新加坡及香港之中遠集團任職代表及副行政總裁。

**朱邦復先生**，66歲，於一九九九年五月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副主席及執行董事，負責設計及開發本集團之資訊基建。朱先生為倉頡檢索系統之原創者，從事開發中文字體造字技術逾20年。

**張錦成先生**，41歲，於二零零零年四月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總經理，負責本集團投資策劃及企業發展。張先生分別持有香港大學及倫敦大學之經濟學學士及碩士學位。

**鄭國民先生**，48歲，於一九九九年九月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鄭先生曾為美國加州硅谷城之市長，乃硅谷城首位亞裔市長。彼亦為律師及一家管理顧問公司之東主。鄭先生曾入讀Syracuse University、牛津大學(英國)、Yale-in-China College 及Golden Gate University Graduate College of Banking and Finance，彼於University of Santa Clara School of Law 取得法學博士資格。鄭先生為一間金融投資公司Transpacific Capital Corporation 之主席及一般事務顧問，彼亦曾為多間企業及機構之董事、高級行政人員及法律顧問。

**萬曉麟先生**，46歲，於二零零零年一月加入本集團擔任總經理，並負責集團行政、人力資源培訓、財務會計以及與資訊科技有關之管理工作。萬先生於中國上海海運學院畢業，持經濟學學士學位。彼加入本集團前，曾任香港招商局運輸集團財務部總經理。萬先生於二零零二年七月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黎文濤先生**，74歲，於一九九九年三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黎先生為機械工程師，擁有逾30年財務及證券業經驗。彼於一九九八年退休前，曾任職多個高級職位，包括新鴻基証券之高級經理及Cheerful (Holdings) Limited之行政總裁。

**王調軍先生**，48歲，於一九九九年八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先生現在台灣出任多間公司之管理高層要職。

**吳士宏小姐**，47歲，於二零零一年五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吳小姐曾為TCL集團有限公司常務董事、副總裁及TCL信息產業集團有限公司總經理。

## 高層管理人員

**陳自創博士**，46歲，於二零零三年五月加入本公司擔任副總裁兼主席特助一職。陳博士於台灣大學法律學系畢業，並為英國倫敦大學法學博士。他曾出任豪昇融通集團、北海集團、香港新中港集團及台灣水泥集團高級行政職位多年，在法務、市場開發及營運管理方面，取得豐富專業之實務經驗。陳博士為國際知名之經濟時事及法律評論員及作家。陳博士亦曾擔任過香港台灣工商協會秘書長、國際華商協進會理事，現時兼任台北市政府顧問。

**黎凱輝先生**，49歲，於二零零三年三月加入本集團擔任副總裁－業務策略及發展一職。黎先生是電訊及電腦業務發展專業，其逾二十多年的專業經驗主要來自其任亞太地區高職的多間跨國高科技公司，包括 Digital Equipment Corporation、National Semiconductor、Mitel及 Sonera。黎先生持有加拿大麥基大學 (McGill University) 電機工程學士學位及香港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陳文龍先生**，38歲，於一九九八年十二月加入本集團擔任副總裁，負責出版業務及企業發展。陳先生亦為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上市之流動電訊網絡(控股)有限公司之非執行董事；及在澳洲證券交易所上市之金網資本有限公司之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陳先生在一九八九年畢業於香港浸會學院，獲頒社會學榮譽文憑，並在一九九四年畢業於香港科技大學，獲頒中國研究文學碩士學位。陳先生曾在一家顧問公司及一家銀行擔任經濟師，在投資行業擁有逾八年經驗。

## 高層管理人員(續)

**封家麒先生**，39歲，於一九九九年五月加入本集團擔任總工程師一職，並負責設計及發展中文中央集成處理項目。封先生為朱邦復先生的其中一位入室弟子，具豐富硬件發展經驗。

**鄧宇輝先生**，31歲，於二零零一年五月加入本集團擔任技術總監一職，並負責設計、發展飛龍中國芯片及 COL-eTown項目。鄧先生為朱邦復先生之其中一位入室弟子。

**李堅松先生**，49歲，於一九九九年六月加入本集團擔任副總裁一職，並負責本集團出版事業之發展及市場推廣。李先生在出版業擁有逾20年經驗，在香港多間報社和雜誌社參與出版製作工作。

**陳忠誠先生**，43歲，於二零零零年六月加入本集團擔任總經理，並負責中文2000 Linux-based 軟件業務整體發展及運作。陳先生持有加拿大西安大略大學之工程學系學士學位。

**劉天梅小姐**，50歲，於一九九九年四月加入本集團擔任副總裁一職，並負責本集團之企業發展及電子書籍出版業務。劉小姐在出版、廣告、公關及企業發展方面擁有逾20年經驗。

**張偉強先生**，36歲，於一九九八年十二月加入本集團，為本集團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張先生為英國特許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黃樹培先生**，37歲，於二零零零年十一月加入本集團擔任律師，負責集團所有法律事務。



##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零二年八月二十一日舉行之二零零二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本公司終止於一九九三年六月十五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一九九三年計劃」），並採納一項新購股權計劃（「二零零二年計劃」）。

於一九九三年計劃終止後，概無購股權於該計劃下再授出，惟一九九三年計劃之條文於其他方面仍然有效，且於終止前授出之所有購股權持續有效及可據其條款予以行使。截止本年報日，根據一九九三年計劃及二零零二年計劃可予發行之股份分別為47,100,000股及95,900,000股，總數為143,000,000股，佔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約4.29%。

財務報表附註24載有本公司購股權計劃之詳情。

年內根據一九九三年計劃授予本公司董事及僱員之購股權變動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	於二零零三年 四月一日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零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每股行使價 港元	行使期
			於年內 授出/ 行使/ 註銷	於年內 失效			
<b>(a) 董事</b>							
張偉東先生	二零零零年 三月三日	4,565,000	—	—	4,565,000	1.680	二零零零年 三月三日至 二零一零年 三月二日
朱邦復先生	(i) 一九九九年 八月二十七日	10,000,000	—	—	10,000,000	0.264	一九九九年 八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零九年 八月二十六日
	(ii) 二零零零年 三月三日	2,000,000	—	—	2,000,000	1.680	二零零零年 三月三日至 二零一零年 三月二日
張錦成先生	二零零零年 三月三日	3,000,000	—	—	3,000,000	1.680	二零零零年 三月三日至 二零一零年 三月二日
鄭國民先生	(i) 一九九九年 八月二十七日	2,000,000	—	—	2,000,000	0.264	一九九九年 八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零九年 八月二十六日
	(ii) 二零零零年 三月三日	500,000	—	—	500,000	1.680	二零零零年 三月三日至 二零一零年 三月二日
萬曉麟先生	二零零零年 三月三日	1,000,000	—	—	1,000,000	1.680	二零零零年 三月三日至 二零一零年 三月二日
<b>(b) 僱員</b>	二零零零年 三月三日	27,535,000	—	(2,500,000) (附註)	25,035,000	1.680	二零零零年 三月三日至 二零一零年 三月二日

附註：該等購股權於年內因員工辭職或逝世而註銷。

## 董事會報告書

## 購股權計劃(續)

年內根據二零零二年計劃授予之購股權變動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	於二零零三年 四月一日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零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行使期	本公司股價 (附註)	
			於年內 授出	於年內 行使	於年內 失效/註銷				緊接授出購 股權日期前 港元	緊接行使 購股權日期前 港元
<b>(a) 董事</b>										
張偉東先生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十九日	-	4,000,000	-	-	4,000,000	0.265	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十九日至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八日	0.260	不適用
張錦成先生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十九日	-	3,000,000	-	-	3,000,000	0.265	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十九日至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八日	0.260	不適用
鄭國民先生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十九日	-	1,000,000	-	-	1,000,000	0.265	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十九日至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八日	0.260	不適用
萬曉麟先生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十九日	-	3,000,000	-	-	3,000,000	0.265	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十九日至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八日	0.260	不適用
<b>(b) 僱員</b>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十九日	-	173,000,000	(124,800,000)	-	48,200,000	0.265	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十九日至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八日	0.260	0.578
<b>(c) 其他人士</b>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十九日	-	116,000,000	(75,000,000)	-	41,000,000	0.265	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十九日至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八日	0.260	0.578

授出之購股權於行使時方於財務報表中確認。董事認為評估購股權價值涉及多方面主觀和不肯定的假設，因此不宜披露於年內授出之購股權價值。

附註：本公司於緊接授出購股權日期前披露之股價為緊接授出購股權當日之前一個交易日在聯交所之收市價。本公司於緊接購股權行使日期前披露之股價乃就披露類別中悉數緊接行使購股權日期前而在聯交所的收市價之加權平均數。

## 購買股份或債券之安排

除上文所披露持有之購股權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任何時間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之股份或債券而獲益。

## 權益披露

### (a) 董事之權益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各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須(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在所述登記冊內；或(c)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

#### 於本公司股份之權益

董事姓名	身份	權益性質	持有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張偉東先生	實益擁有人	個人權益	10,000,000	0.30%
朱邦復先生	(i) 實益擁有人 (ii) 受控公司 之權益	個人權益 公司權益	220,180,000 122,872,000 (附註1)	10.32%
鄭國民先生	實益擁有人	個人權益	1,000,000	0.03%
萬曉麟先生	實益擁有人	個人權益	500,000	0.02%

附註：

- 122,872,000股股份乃由Bay-Club Enterprises Inc.持有，該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由朱邦復先生實益擁有。

上述所有權益均為好倉。

## 董事會報告書

## 權益披露(續)

## 於本公司購股權之權益

董事姓名	身份	權益性質	購股權數目	每股行使價	行使期	佔已發行 股本 概約百分比
				港元		
張偉東先生	(i) 實益 擁有人	個人權益	4,565,000 (附註1)	1.680	二零零零年三月三日至 二零一零年三月二日	0.26%
	(ii) 實益 擁有人	個人權益	4,000,000 (附註1)	0.265	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十九日至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八日	
朱邦復先生	(i) 實益 擁有人	個人權益	10,000,000 (附註2)	0.264	一九九九年八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六日	0.36%
	(ii) 實益 擁有人	個人權益	2,000,000 (附註2)	1.680	二零零零年三月三日至 二零一零年三月二日	
張錦成先生	(i) 實益 擁有人	個人權益	3,000,000 (附註3)	1.680	二零零零年三月三日至 二零一零年三月二日	0.18%
	(ii) 實益 擁有人	個人權益	3,000,000 (附註3)	0.265	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十九日至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八日	
鄭國民先生	(i) 實益 擁有人	個人權益	2,000,000 (附註4)	0.264	一九九九年八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六日	0.11%
	(ii) 實益 擁有人	個人權益	500,000 (附註4)	1.680	二零零零年三月三日至 二零一零年三月二日	
	(iii) 實益 擁有人	個人權益	1,000,000 (附註4)	0.265	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十九日至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八日	
萬曉麟先生	(i) 實益 擁有人	個人權益	1,000,000 (附註5)	1.680	二零零零年三月三日至 二零一零年三月二日	0.12%
	(ii) 實益 擁有人	個人權益	3,000,000 (附註5)	0.265	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十九日至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八日	

**權益披露(續)**

附註：

1. 根據一九九三年計劃，張偉東先生於二零零零年三月三日獲本公司授予購股權，可於二零零零年三月三日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二日之行使期按行使價每股1.680港元認購4,565,000股股份。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十九日，張先生再獲本公司根據二零零二年計劃授予購股權，可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十九日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八日之行使期按行使價每股0.265港元認購4,000,000股股份。
2. 根據一九九三年計劃，朱邦復先生獲本公司(i)於一九九九年八月二十七日授予購股權，可於一九九九年八月二十七日至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六日之行使期按行使價每股0.264港元認購10,000,000股股份；及(ii)於二零零零年三月三日授予購股權，可於二零零零年三月三日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二日之行使期按行使價每股1.680港元認購2,000,000股股份。
3. 根據一九九三年計劃，張錦成先生隨着其於二零零零年四月一日被委任為本公司之董事總經理，獲本公司授予購股權，可於二零零零年三月三日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二日之行使期按行使價每股1.680港元認購3,000,000股股份。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十九日，張先生再獲本公司根據二零零二年計劃授予購股權，可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十九日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八日之行使期按行使價每股0.265港元認購3,000,000股股份。
4. 根據一九九三年計劃，鄭國民先生獲本公司(i)於一九九九年八月二十七日授予購股權，可於一九九九年八月二十七日至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六日之行使期按行使價每股0.264港元認購3,000,000股股份；及(ii)於二零零零年三月三日授予購股權，可於二零零零年三月三日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二日之行使期按行使價每股1.680港元認購500,000股股份。鄭國民先生於二零零零年二月十八日按行使價每股0.264港元認購1,000,000股股份。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十九日，鄭先生再獲本公司根據二零零二年計劃授予購股權，可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十九日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八日之行使期按行使價每股0.265港元認購1,000,000股股份。
5. 根據一九九三年計劃，萬曉麟先生獲本公司於二零零零年三月三日授予購股權，可於二零零零年三月三日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二日之行使期按行使價每股1.680港元認購1,000,000股股份。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十九日，萬先生再獲本公司根據二零零二年計劃授予購股權，可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十九日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八日之行使期按行使價每股0.265港元認購3,000,000股股份。

上述所有權益均為好倉。

**權益披露 (續)**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證券中擁有須(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在該條所述之登記冊內；或(c)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b) 主要股東權益**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就本公司任何董事或行政總裁所知，以下人士擁有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為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知會本公司，或根據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予以保存之登記冊所記錄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之權益**

名稱	身份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朱邦復先生	(i) 實益擁有人	個人權益	220,180,000	10.32%
	(ii) 受控公司 之權益	公司權益	122,872,000 (附註1)	

附註：

- 122,872,000股股份由Bay-Club Enterprises Inc.持有，該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由朱邦復先生實益擁有。

上述所有權益均為好倉。

**權益披露(續)****於本公司購股權之權益**

董事姓名	身份	權益性質	購股權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朱邦復先生	實益擁有人	個人權益	12,000,000	0.36%

上述所有權益均為好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就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所知，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人士擁有本公司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為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知會本公司，或根據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予以保存之登記冊所記錄之權益或淡倉。

**重大合約及關連交易**

於年底或在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董事在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所訂立之重大合約中，概無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優先權**

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或百慕達法例並無有關優先權之規定，致使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

**最佳應用守則**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最佳應用守則，惟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特定任期，並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輪次退任。

**審核委員會**

為了符合經修訂最佳應用守則，審核委員會已於一九九九年三月成立，並包括本公司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黎文濤先生和王調軍先生。彼等之主要職責為覆核本集團之財務報告及內部監控。



##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本年度內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核數師

本公司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決議案，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核數師。

承董事會命



主席  
**張偉東**

香港，二零零四年七月二十二日

## Deloitte. 德勤

### 致文化傳信集團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已審核載於第24頁至第67頁之財務報表，該等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準則而編製。

### 董事及核數師各自之責任

編製真實兼公平之財務報表乃 貴公司董事之責任。在編製該等真實兼公平之財務報表時，必須採用及貫徹地運用適當之會計政策。

本核數師之責任是遵照百慕達公司法第90條根據審核之結果，對該等財務報表作出獨立意見，並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本核數師不會就本報告之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 意見之基礎

本核數師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核數準則進行審核工作。審核範圍包括以抽查方式查核與財務報表所載數額及披露事項有關之憑證，亦包括評估董事於編製該等財務報表時所作之重大估計和判斷、所釐定之會計政策是否適合 貴公司及 貴集團之具體情況，及是否貫徹運用並充份披露該等會計政策。

本核數師在策劃及進行審核工作時，均以取得一切本核數師認為必需之資料及解釋為目標，使本核數師能獲得充份之憑證，合理地確定該等財務報表是否存有重大錯誤陳述。在作出意見時，本核數師亦已衡量該等財務報表所載資料在整體上是否足夠。本核數師相信審核工作已為下列意見建立合理之基礎。

### 意見

本核數師認為，有關財務報表能真實及公平地反映 貴公司及 貴集團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及 貴集團於截至該日止全年度之虧損和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善編製。

###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零四年七月二十二日

#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營業額		<b>40,655</b>	59,138
銷售成本		<b>(31,364)</b>	(48,220)
毛利		<b>9,291</b>	10,918
其他經營收入		<b>7,942</b>	3,584
行政費用		<b>(64,458)</b>	(78,787)
開發費用之攤銷		<b>(18,706)</b>	(18,431)
研究開發支出		<b>(4,815)</b>	(9,356)
其他應收款及按金之準備		<b>(1,123)</b>	(25,975)
其他投資未變現收益(虧損)淨額		<b>15,600</b>	(5,565)
商譽攤銷		—	(220)
經營虧損	5	<b>(56,269)</b>	(123,832)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b>(9,514)</b>	(8,518)
應佔一所合作合營公司業績		<b>(1,136)</b>	(2,607)
出售一所聯營公司之收益		<b>1,995</b>	—
被視作出售一所聯營公司之虧損		<b>(1,548)</b>	—
財務費用	6	<b>(9)</b>	(16)
商譽儲備之已確認減損	25	<b>(6,000)</b>	—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	16,328
給予聯營公司貸款之準備		—	(28,000)
因收購一所聯營公司產生商譽之已確認減損		—	(4,389)
認股權證屆滿之收益		—	97
除稅前虧損		<b>(72,481)</b>	(150,937)
稅項撥回	8	—	141
未計少數股東權益前虧損		<b>(72,481)</b>	(150,796)
少數股東權益		<b>14</b>	1,434
年度虧損淨額		<b>(72,467)</b>	(149,362)
每股虧損—基本及攤薄	9	<b>(2.37)港仙</b>	(4.99)港仙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b>70,989</b>	80,795
商譽	11	—	—
開發費用	12	<b>45,557</b>	55,506
應佔聯營公司權益	15	<b>86,274</b>	100,101
應佔一所合作合營公司權益	16	<b>5,757</b>	6,893
證券投資	17	<b>1,385</b>	4,585
		<b>209,962</b>	247,880
<b>流動資產</b>			
存貨	18	<b>15,783</b>	13,847
應收貿易賬款	19	<b>10,979</b>	12,494
其他應收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b>33,903</b>	36,480
應收有關連公司款項		<b>7,668</b>	6,199
應收一所合作合營公司款項		<b>82</b>	23
可退回稅項		—	398
證券投資	17	<b>65,948</b>	50,250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		<b>69,809</b>	15,835
		<b>204,172</b>	135,526
<b>流動負債</b>			
應付貿易賬款	20	<b>5,482</b>	6,047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b>17,344</b>	14,044
應付有關連公司款項		<b>488</b>	975
融資租約承擔—一年內到期款項	21	<b>34</b>	34
		<b>23,348</b>	21,100
<b>流動資產淨值</b>		<b>180,824</b>	114,426
		<b>390,786</b>	362,306

##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2	<b>332,352</b>	301,400
儲備	25	<b>58,384</b>	60,808
		<b>390,736</b>	362,208
非流動負債			
融資租約承擔			
— 一年後到期款項	21	<b>50</b>	84
少數股東權益		<b>—</b>	14
		<b>390,786</b>	<b>362,306</b>

第24頁至第67頁之財務報表於二零零四年七月二十二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發佈，並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張偉東  
董事

萬曉麟  
董事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13	<b>80,709</b>	80,709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14	<b>264,235</b>	278,780
給予聯營公司貸款	15	<b>3,970</b>	3,970
		<b>348,914</b>	363,459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b>3,444</b>	3,444
銀行結餘		<b>42,291</b>	46
		<b>45,735</b>	3,490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b>492</b>	364
		<b>45,243</b>	3,126
		<b>394,157</b>	366,585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2	<b>332,352</b>	301,400
儲備	25	<b>61,805</b>	65,185
		<b>394,157</b>	366,585

張偉東  
董事

萬曉麟  
董事

# 綜合權益變動報表

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權益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二年四月一日	450,510
換算海外業務之滙兌收益(未於損益表內確認)	18
行使認股權證	61,139
認股權證屆滿之收益(已於損益表內確認)	(97)
年度虧損淨額	<u>(149,362)</u>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三年四月一日	362,208
換算海外業務之滙兌收益(未於損益表內確認)	170
發行認股權證	23,774
行使認股權證	18,104
行使購股權	52,947
商譽儲備之已確認減損	6,000
年度虧損淨額	<u>(72,467)</u>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u><u>390,736</u></u>



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b>經營業務</b>		
除稅前虧損	<b>(72,481)</b>	(150,937)
就下列各項之調整：		
開發費用之攤銷	<b>18,706</b>	18,431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及攤銷	<b>10,957</b>	10,363
股息收入	<b>(140)</b>	(375)
利息支出	<b>9</b>	16
利息收入	<b>(389)</b>	(75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b>3</b>	99
存貨撇減	<b>2,500</b>	1,078
其他應收款及按金之準備	<b>1,123</b>	25,975
證券投資已變現(收益)虧損淨額	<b>(1,960)</b>	1,898
其他投資未變現(收益)虧損淨額	<b>(15,600)</b>	5,565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b>9,514</b>	8,518
應佔一所合作合營公司業績	<b>1,136</b>	2,607
出售一所聯營公司之收益	<b>(1,995)</b>	—
被視作出售一所聯營公司之虧損	<b>1,548</b>	—
商譽儲備之已確認減損	<b>6,000</b>	—
商譽攤銷	—	220
因收購一所聯營公司產生商譽之已確認減損	—	4,389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	(16,328)
認股權證屆滿之收益	—	(97)
給予聯營公司貸款之準備	—	28,000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業務現金流量	<b>(41,069)</b>	(61,332)
存貨增加	<b>(4,436)</b>	(14,405)
應收貿易賬款減少	<b>1,515</b>	2,930
其他應收款、按金及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b>1,454</b>	(6,823)
應收有關連公司款項增加	<b>(1,469)</b>	(2,093)
應收一所合作合營公司款項增加	<b>(59)</b>	(23)
應付貿易賬款減少	<b>(565)</b>	(1,377)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增加	<b>3,300</b>	1,541
應付有關連公司款項減少	<b>(487)</b>	(1,763)
經營業務動用之現金淨額	<b>(41,816)</b>	(83,345)
已收利息	<b>389</b>	754
已退還香港利得稅	<b>398</b>	204
經營業務動用之現金淨額	<b>(41,029)</b>	(82,387)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b>投資業務</b>		
出售一所聯營公司所得款項	14,001	—
出售證券投資所得款項	5,062	13,047
證券投資之已收股息	140	375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790)	(6,656)
增添開發費用	(8,121)	(14,326)
給予聯營公司墊款	(9,241)	(11,225)
出售附屬公司	—	(2,31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	23
購買證券投資	—	(1,200)
收購一所聯營公司之權益	—	(27,005)
收購一所合作合營公司之權益	—	(9,500)
<b>投資業務所得(動用)之現金淨額</b>	<b>51</b>	<b>(58,785)</b>
<b>融資業務</b>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淨額	71,051	61,139
發行認股權證所得款項淨額	23,774	—
償還融資租賃承擔	(34)	(50)
已付利息	(9)	(16)
<b>融資業務所得之現金淨額</b>	<b>94,782</b>	<b>61,073</b>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b>	<b>53,804</b>	<b>(80,099)</b>
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835	95,916
滙率變動之影響	170	18
<b>年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b>69,809</b>	<b>15,835</b>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結餘分析</b>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	69,809	15,835

## 1. 概述

本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出版、開發中文資訊基建及投資控股。

## 2. 採納香港財務申報準則

本年度內，本集團首次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以下香港財務申報準則（「香港財務申報準則」）。香港財務申報準則一詞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批准之會計實務準則（「會計實務準則」）及詮釋。

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經修訂）所得稅

採納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經修訂）之主要影響與遞延稅項相關。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經修訂）規定必須採納資產負債表負債法，即除若干例外情況外，就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使用相應稅基之所有暫時性差額，確認遞延稅項。由於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經修訂）並無任何具體過渡規定，新訂會計政策已追溯應用。採納此項會計實務準則對本會計年度或過往會計年度之業績均無重大影響。

## 3. 主要會計政策

編製此等財務報表時參照過往成本慣例而就若干證券投資之價值重估作出修改，且符合香港公認會計原則。主要會計政策茲列如下：

### 綜合賬目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每年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之財務報表。

本年度內收購或出售之附屬公司之業績已由收購生效日期起計或計至出售生效日期止（按適用者）計入綜合損益表。

本集團內各公司間之重大交易及結餘均於綜合賬目時撇除。

###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商譽

綜合賬目時產生之商譽乃指收購成本，超過本集團於收購當日應佔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作合營公司已確定之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價值之差額。

於二零零一年四月一日前因收購而產生之商譽將繼續保留於儲備內，並將於出售有關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作合營公司時，或於商譽被視為已減損時於損益表內列賬。

於二零零一年四月一日以後因收購而產生之商譽，乃撥充資本並按直線法基準於其可使用經濟年期內攤銷。收購聯營公司或合作合營公司所產生之商譽計入聯營公司或合作合營公司之賬面值。收購附屬公司所產生之商譽則於資產負債表內呈列。

倘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作合營公司，計算出售該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作合營公司之損益時會計入未攤銷商譽或過往自儲備撇除之所佔商譽款額。

####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乃於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內以原值減已確定減損入賬。

#### 應佔聯營公司權益

綜合損益表包括本集團於本年度應佔聯營公司收購後之業績。於聯營公司之權益以本集團佔聯營公司資產淨值及所付溢價，減去至今仍未於損益表攤銷之任何收購折讓及任何已確定減損，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列賬。

###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收益確認

貨物銷售乃在貨物交付及擁有權轉讓後確認。

按營運租約所得之物業租金收入乃按有關租約年期以直線法確認。

利息收入乃就未償還本金額按時間比例基準以適當息率計算。

股息收入於股東收取股息之權利確立時確認。

#### 合作合營公司

合作合營公司為一項合作合營安排，據此合作各方另行建立實體並從中擁有權益。

本集團於合作合營公司擁有之權益按本集團應佔該合作合營公司資產淨值，加收購所付但尚未於損益表內攤銷之溢價並扣減任何已確認減損，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內列賬。本集團應佔合作合營公司收購後業績乃計入綜合損益表。

####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原值減折舊、攤銷及累計減損後列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折舊乃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撇銷其原值。有關之年率如下：

租賃土地及樓宇	5%
租賃物業裝修	租賃期或10%(以較短者為準)
廠房及機器	7% – 20%
汽車、傢俬及設備	15% – 20%

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盈虧乃根據出售所得款項與資產賬面值兩者之差額計算，並撥入損益表內。

###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減值

於每個結算日，本集團對其有形及無形資產之賬面值作出審查，以確定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已蒙受減損。倘若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低於其預計之賬面值，該項資產之賬面值將調低至其可收回金額。減損即時被確認為開支。

當減損於後來出現逆轉，該項資產之賬面值則增加至其重估之可收回金額，惟增加之賬面值不可超逾假設該項資產於以往年度被確認無減損之賬面值。減損之逆轉即時被確認為收入。

#### 證券投資

證券投資乃按交易日基準確認，初步按原值計算。

除持有直至到期日為止之債務證券外，所有投資均歸類為投資證券及其他投資。

長期策略性持有之投資證券於其後之申報日按原值減去任何已確定減損列賬。

其他投資乃按公平價值連同列入年度內溢利或虧損淨額之未變現收益及虧損計算。

#### 研究開發費用

研究費用於產生時確認為開支。在證明可完成開發中產品於技術可行性及完成意圖，有資源可供應用且費用可分開確定，以及有能力出售或使用可能於未來產生經濟利益之資產之情況下，有關設計及測試新產品或改良產品之開發項目所產生之成本乃被確認為無形資產。該等開發費用乃被確認為資產，並以直線法基準按不超過五年期間攤銷，以反映有關經濟利益已被確認。不符合上述準則之開發費用乃於產生時確認為開支。過往確認為成本之開發費用在往後期間不會確認為資產。

###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融資租約

凡租約條款將有關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份回報及風險轉入本集團之租約，均列為融資租約。按融資租約持有之資產於收購當日按其公平價值撥充資本。對出租人之相應負債(扣除利息開支)，於資產負債表內計為融資租約承擔。財務費用指租賃承擔總額與所收購資產之公平價值之差額，乃按有關租約年期於損益表內扣除，以便就各會計期間之承擔結餘計算出一個固定周期扣除比率。

所有其他租約均列為營運租約，其每年租金以直線法按有關租約年期於損益表內扣除。

#### 存貨

存貨以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之較低者列賬。成本以加權平均成本法計算。

#### 稅項

所得稅開支為即期應繳之稅項與遞延稅項總和。

即期應繳稅項乃按年內應課稅溢利計算。由於應課稅溢利不包括應於其他年度課稅或可扣稅之收入及開支項目，且亦不計及永久毋須課稅或不可扣稅之收入及開支項目，故有別於損益表內呈報之溢利淨額。

遞延稅項乃以資產負債表負債法，按財務報表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使用相應稅基之差額計算預期應付或可收回之稅項。遞延稅項負債一般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而遞延稅項資產則於可能有應課稅溢利以抵銷可扣減暫時差額時確認。倘暫時差額因商譽(或負商譽)產生，或自不影響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之交易項下其他資產及負債之初步確認(業務合併除外)所產生，則不會確認有關資產及負債。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稅項(續)

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投資以及合作合營公司權益產生之應課稅暫時差額會確認為遞延稅項負債，惟本公司可控制撥回暫時差額之時間，及有可能在可預見未來不會撥回則除外。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於各結算日審閱，並於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收回全部或部份資產之情況下作出相應扣減。

遞延稅項按預期於清還負債或變現資產年度適用之稅率計算。遞延稅項於損益表內扣除或計入，惟倘與直接扣除或計入股本之項目相關，則遞延稅項亦於股本中處理。

#### 外幣

以港元以外之貨幣進行之交易均初步按有關交易日之滙率或合約訂明滙率(倘適用)換算。以該等貨幣結算之貨幣資產及負債均按結算日之滙率重新折算。換算所產生之盈虧計入損益表處理。

於綜合賬目時，本集團海外業務之資產及負債乃按結算日之滙率換算為港元。收入及開支項目按本年度之平均滙率換算。所產生之滙兌差額(如有)乃列作股本並撥入本集團之換算儲備。有關滙兌差額則於出售相關業務之年度內確認為收入或支出。

#### 退休福利成本

本集團退休福利計劃供款於到期應付時支銷。



#### 4. 業務及地域分類

##### 業務分類

就管理目的而言，本集團現時由三個經營單位所組成，分別為出版、中文資訊基建及投資控股。此等單位乃本集團申報其主要分類業務資料之基礎。

主要業務如下：

出版	—	出版漫畫及相關業務
中文資訊基建	—	銷售中文電腦操作系統、處理器、電子書及應用軟件
投資控股	—	投資控股

此等業務之分類資料呈列如下：

##### 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損益表

	出版 千港元	中文資訊 基建 千港元	投資控股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營業額	<u>39,184</u>	<u>1,471</u>	<u>—</u>	<u>40,655</u>
分類業績	<u>377</u>	<u>(29,409)</u>	<u>(15,490)</u>	<u>(44,522)</u>
未被分類公司支出				<u>(11,747)</u>
經營虧損				(56,269)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	(7,654)	(1,860)	(9,514)
應佔一所合作合營公司業績	—	(1,136)	—	(1,136)
出售一所聯營公司之收益	—	—	1,995	1,995
被視作出售一所聯營公司之虧損	—	(1,548)	—	(1,548)
財務費用				(9)
商譽儲備之已確認減損	—	(6,000)	—	<u>(6,000)</u>
除稅前虧損				(72,481)
稅項				<u>—</u>
未計少數股東權益前虧損				(72,481)
少數股東權益				<u>14</u>
年度虧損淨額				<u>(72,467)</u>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業務及地域分類 (續)****業務分類(續)**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

	出版 千港元	中文資訊 基建 千港元	投資控股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b>資產</b>				
分類資產	<u>22,696</u>	<u>81,698</u>	<u>130,438</u>	234,832
應佔聯營公司權益	—	22,964	63,310	86,274
應佔一所合作合營公司權益	—	5,757	—	5,757
未被分類公司資產				<u>87,271</u>
綜合資產總值				<u>414,134</u>
<b>負債</b>				
分類負債	<u>10,892</u>	<u>6,277</u>	<u>673</u>	17,842
未被分類公司負債				<u>5,556</u>
綜合負債總額				<u>23,398</u>

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其他資料

	出版 千港元	中文資訊 基建 千港元	投資控股 千港元	未被分類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增添物業、廠房及設備	7	1,574	—	209	1,790
增添開發費用	—	8,757	—	—	8,757
開發費用之攤銷	—	18,706	—	—	18,70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及攤銷	1,030	4,077	17	6,469	11,593
其他應收款及按金之準備	93	1,030	—	—	1,123
商譽儲備之已確認減損	—	6,000	—	—	6,000

## 4. 業務及地域分類 (續)

## 業務分類(續)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損益表

	出版 千港元	中文資訊 基建 千港元	投資控股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營業額	<u>55,539</u>	<u>3,599</u>	<u>—</u>	<u>59,138</u>
分類業績	<u>3,480</u>	<u>(58,089)</u>	<u>(34,684)</u>	<u>(89,293)</u>
未被分類公司支出				<u>(34,539)</u>
經營虧損				(123,832)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	(8,518)	—	(8,518)
應佔一所合作合營公司業績	—	(2,607)	—	(2,607)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	16,328	—	16,328
給予聯營公司貸款之準備	—	—	(28,000)	(28,000)
因收購一所聯營公司產生商譽之已確認減損		(1,389)	(3,000)	(4,389)
認股權證屆滿之收益				97
財務費用				<u>(16)</u>
除稅前虧損				(150,937)
稅項撥回				<u>141</u>
未計少數股東權益前虧損				(150,796)
少數股東權益				<u>1,434</u>
年度虧損淨額				<u>(149,362)</u>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業務及地域分類 (續)****業務分類(續)**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

	出版 千港元	中文資訊 基建 千港元	投資控股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b>資產</b>				
分類資產	<u>35,524</u>	<u>116,868</u>	<u>40,441</u>	192,833
應佔聯營公司權益				100,101
應佔一所合作合營公司權益				6,893
未被分類公司資產				<u>83,579</u>
綜合資產總值				<u>383,406</u>
<b>負債</b>				
分類負債	<u>13,365</u>	<u>3,612</u>	<u>411</u>	17,388
未被分類公司負債				<u>3,796</u>
綜合負債總額				<u>21,184</u>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其他資料

	出版 千港元	中文資訊 基建 千港元	投資控股 千港元	未被分類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增添物業、廠房及設備	168	5,938	—	718	6,824
增添開發費用	—	14,920	—	—	14,920
開發費用之攤銷	—	18,431	—	—	18,43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及攤銷	645	3,869	20	6,423	10,957
商譽攤銷	—	220	—	—	220
因收購一所聯營公司產生商譽之					
已確認減損	—	1,389	3,000	—	4,389
其他應收款及按金之準備	<u>119</u>	<u>19,070</u>	<u>6,786</u>	<u>—</u>	<u>25,975</u>

#### 4. 業務及地域分類 (續)

##### 地區分類

本集團所有經營業務均設於香港及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之其他地區。

不論貨品／服務之原產地，下表按各市場位置對本集團營業額及經營虧損進行分析：

	營業額		經營虧損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香港	<b>40,373</b>	56,715	<b>(39,345)</b>	(101,628)
中國	<b>282</b>	2,423	<b>(16,924)</b>	(22,204)
	<b><u>40,655</u></b>	<u>59,138</u>	<b><u>(56,269)</u></b>	<u>(123,832)</u>

下表按資產所在地區對分類資產賬面值，以及增添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進行分析：

	分類資產 賬面值		增添物業、廠房及 設備及開發費用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香港	<b>404,694</b>	373,634	<b>3,411</b>	14,234
中國	<b>9,440</b>	9,772	<b>7,136</b>	7,510
	<b><u>414,134</u></b>	<u>383,406</u>	<b><u>10,547</u></b>	<u>21,744</u>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5. 經營虧損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經營虧損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員工成本		
董事酬金(附註7)	4,656	4,618
其他員工成本：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807	1,682
— 薪金及其他福利	24,759	38,363
	30,222	44,663
減：撥作開發費用	5,356	5,093
	24,866	39,570
核數師酬金	870	950
存貨撇減	2,500	1,078
折舊及攤銷		
— 固有資產	11,568	10,942
— 以融資租約持有之資產	25	15
	11,593	10,957
減：撥作開發費用	636	594
	10,957	10,36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3	99
租賃物業之營運租約租金	1,278	1,216
證券投資之已變現(收益)虧損淨額	(1,960)	1,898
營運租約物業租金收入淨額，		
扣除直接開支142,000港元		
(二零零三年：142,000港元)	(2,973)	(2,299)
利息收入	(389)	(754)
股息收入	(140)	(375)

## 6. 財務費用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融資租約之利息	<u>9</u>	<u>16</u>

## 7. 董事及僱員之酬金

### (a) 董事酬金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董事酬金：		
袍金：		
執行董事	360	360
獨立非執行董事	<u>120</u>	<u>120</u>
	<u>480</u>	<u>480</u>
其他酬金：		
執行董事：		
薪金及其他利益	4,008	3,958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48	60
獨立非執行董事：		
薪金及其他利益	<u>120</u>	<u>120</u>
	<u>4,176</u>	<u>4,138</u>
	<u><b>4,656</b></u>	<u><b>4,618</b></u>

董事酬金介乎以下範圍之內：

	董事數目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0-1,000,000港元	5	5
1,000,001港元-1,500,000港元	<u>3</u>	<u>3</u>
	<u><b>8</b></u>	<u><b>8</b></u>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董事及僱員之酬金 (續)****(a) 董事酬金 (續)**

年內，本集團並無向董事支付花紅作為彼等加入本集團之獎勵或離職之補償。

本年度或上年度概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

**(b) 僱員酬金**

本集團五位最高薪人士中三名(二零零三年：三名)為本公司董事，彼等之酬金已於上文附註7(a)中披露。其餘兩名(二零零三年：兩名)人士之酬金詳情如下：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薪金及其他利益	2,201	2,616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4	24
	<u>2,225</u>	<u>2,640</u>

僱員酬金介乎以下範圍之內：

	僱員數目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0-1,000,000港元	1	—
1,000,001港元-1,500,000港元	1	2
	<u>2</u>	<u>2</u>



## 8. 稅項撥回

由於本集團本年度並無應課稅溢利，因此並無在財務報表中為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本集團本年度於其他司法權區亦無應課稅溢利。

稅項撥回乃過往年度香港利得稅之超額撥備。

未撥備之遞延稅項詳情載列於附註26。

本年度稅項與綜合損益表內虧損對賬如下：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	<u>(72,481)</u>	<u>(150,937)</u>
按本地所得稅稅率17.5%(二零零三年：16%)計算之稅項	<b>(12,684)</b>	(24,150)
毋須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b>(417)</b>	(2,733)
未獲確認估計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b>9,916</b>	19,886
不可扣稅開支之稅務影響	<b>3,185</b>	6,997
以往年度稅項超額撥備	—	141
年度稅項撥回	<u>—</u>	<u>141</u>

## 9. 每股虧損

本年度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年度虧損淨額72,467,000港元(二零零三年：149,362,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3,058,898,000股(二零零三年：2,993,968,000股)計算。

計算本年度及上年度之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假設本公司之尚未行使購股權及認股權證獲行使，原因是行使本公司之尚未行使購股權及認股權證將減低每股虧損淨額。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土地 及樓宇 千港元	租賃物業 裝修 千港元	廠房及 機器 千港元	汽車、 傢俬 及設備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b>本集團</b>					
<b>原值</b>					
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一日	128,400	32,044	15,289	60,679	236,412
添置	—	62	—	1,728	1,790
出售	—	—	—	(17)	(17)
	<u>128,400</u>	<u>32,106</u>	<u>15,289</u>	<u>62,390</u>	<u>238,185</u>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128,400	32,106	15,289	62,390	238,185
<b>折舊、攤銷及減值</b>					
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一日	79,416	24,527	11,962	39,712	155,617
年度撥備	2,254	3,550	717	5,072	11,593
出售時撇除	—	—	—	(14)	(14)
	<u>81,670</u>	<u>28,077</u>	<u>12,679</u>	<u>44,770</u>	<u>167,196</u>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81,670	28,077	12,679	44,770	167,196
<b>賬面淨值</b>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u>46,730</u>	<u>4,029</u>	<u>2,610</u>	<u>17,620</u>	<u>70,989</u>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u>48,984</u>	<u>7,517</u>	<u>3,327</u>	<u>20,967</u>	<u>80,795</u>

本集團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租賃土地及樓宇均位於香港並以中期租約持有。

於結算日，汽車、傢俬及設備包括一項賬面淨值為128,000港元(二零零三年：153,000港元)以融資租約持有之資產。

**11. 商譽**

	本集團 千港元
<b>成本</b>	
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一日及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u>8,000</u>
<b>攤銷及減值</b>	
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一日及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u>8,000</u>
<b>賬面淨值</b>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u>—</u>

**12. 開發費用**

	本集團 千港元
<b>成本</b>	
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一日	86,288
添置	<u>8,757</u>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u>95,045</u>
<b>攤銷</b>	
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一日	30,782
年內攤銷	<u>18,706</u>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u>49,488</u>
<b>賬面淨值</b>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u>45,557</u>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u>55,506</u>

開發費用為開發中文資訊基建之費用。該等開發費用會遞延，並按預計可使用年期從開展商業營運日期起二至五年內攤銷。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3.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本公司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非上市股份，按原值	374,246	374,246
減：已確認減損	(293,537)	(293,537)
	<u>80,709</u>	<u>80,709</u>

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或 登記／營運 地點／國家	已發行及繳足 股本／註冊資本	由本公司持有 之已發行股本 面值百分率 %	主要業務
漫畫文化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2港元	100	出版
中文2000在線(香港) 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2港元	100	開發中文聯網 電腦及產品
文傳智科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2港元	100	提供資訊科技及 系統集成服務
文化傳信中心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2港元	100	持有物業
文化傳信電子出版 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2港元	100	開發電子出版
文化傳信企業 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2港元	100	管理服務
Culturecom Holdings (BVI)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普通股2美元	100	投資控股
文化傳信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1,000港元	100	投資控股及出版
文化傳信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2港元	100	投資控股及 證券買賣

## 13.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續)

名稱	註冊成立或 登記／營運 地點／國家	已發行及繳足 股本／註冊資本	由本公司持有 之已發行股本 面值百分率 %	主要業務
文化傳信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2港元	100	開發中文電腦 處理器
Culture.com Technology (BVI)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普通股1美元	100	投資控股
高爽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10,000港元	100	版權
文傳電子報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2港元	100	電子出版
文傳漫畫設計(深圳) 有限公司(附註)	中國	註冊資本1,000,000港元	100	漫畫設計及製作
安全數碼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50,000港元	100	研發安全數碼 信息中心
永威香港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2港元	100	投資控股及 證券買賣

附註：一間全資擁有之海外企業，自二零零零年六月六日起為期十年。

除本公司直接持有之Culturecom Holdings (BVI) Limited 外，所有其他主要附屬公司均由本公司間接持有。

所有附屬公司概無於年內或年終發行任何債務證券。

董事認為上表所列之本集團附屬公司乃主要影響本集團之業績或資產或負債，載列其他附屬公司之詳情將使本報告過於冗長。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本公司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b>883,602</b>	831,147
呆壞賬撥備	<b>(619,367)</b>	(552,367)
	<b><u>264,235</u></b>	<u>278,780</u>

該等款項為無抵押及免息，而董事認為，該等款項毋須於未來十二個月內償還。

**15. 應佔聯營公司權益**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應佔資產淨值	<b>22,205</b>	45,273	—	—
給予聯營公司貸款	<b>92,069</b>	82,828	<b>3,970</b>	3,970
呆壞賬撥備	<b>(28,000)</b>	(28,000)	—	—
	<b><u>86,274</u></b>	<u>100,101</u>	<b><u>3,970</u></b>	<u>3,970</u>
上市股份市值	<b><u>31,500</u></b>	<u>9,000</u>	—	—

貸款為無抵押及免息，而董事認為，貸款毋須於未來十二個月內償還。

## 15. 應佔聯營公司權益 (續)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主要聯營公司之詳情如下：

名稱	業務 架構模式	註冊成立/ 營運國家/地點	所持 股份類別	由本集團持有 之已發行股本 面值百分率 %	主要業務
Chinese 2 Linux (Holdings) Limited (「C2L」)	註冊成立	英屬處女群島/香港	普通股	41	開發中文電腦 操作系統
聯線通集團有限公司	註冊成立	英屬處女群島/香港	普通股	30	提供電腦及 電訊服務予旅行社
九方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附註)	註冊成立	開曼群島/香港	普通股	24	開發、包裝及零售 中文編碼軟件
DNA Incorporated	註冊成立	開曼群島/香港	普通股	34	研究及開發動物感染 疾病之新式疫苗
Impact Lift Technology Limited	註冊成立	英屬處女群島/香港	普通股	20	研發及持有蔬菜 種植生物肥料

附註：九方科技控股有限公司之股份乃於聯交所創業板上市。

上表所列之本集團聯營公司乃主要影響本集團之業績或組成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權益之重大部份。董事認為，載列其他聯營公司之詳情將使本報告過於冗長。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應佔一所合作合營公司權益**

	本集團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應佔資產淨值	<b>1,878</b>	2,626
成立一所合作合營公司之溢價	<b>3,879</b>	4,267
	<b>5,757</b>	<b>6,893</b>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下列合作合營公司擁有權益：

實體名稱	業務架構模式	註冊／ 營運國家	由本集團持有之 註冊資本面值百分率 %	主要業務
北京人教文傳 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中外合營 公司	中國	51	銷售中文資訊 基建產品

成立一所合作合營公司之溢價變動詳情如下：

	千港元
<b>成本</b>	
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一日及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u>4,655</u>
<b>攤銷</b>	
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一日	388
年內攤銷	<u>388</u>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u>776</u>
<b>賬面值</b>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u>3,879</u>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u>4,267</u>

收購一所合作合營公司之溢價以直線法按12年年期於損益表內攤銷。攤銷費用已作為應佔一所合作合營公司業績之呈報數額計入綜合損益表。



## 17. 證券投資

	投資證券		其他投資		總額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b>本集團</b>						
<b>非流動資產</b>						
非上市證券						
股本證券	<b>1,385</b>	3,385	—	—	<b>1,385</b>	3,385
債務證券	—	1,200	—	—	—	1,200
	<b>1,385</b>	4,585	—	—	<b>1,385</b>	4,585
<b>流動資產</b>						
上市股本證券						
香港	—	—	<b>63,714</b>	50,168	<b>63,714</b>	50,168
海外	—	—	<b>434</b>	82	<b>434</b>	82
	—	—	<b>64,148</b>	50,250	<b>64,148</b>	50,250
非上市債務證券	—	—	<b>1,800</b>	—	<b>1,800</b>	—
	—	—	<b>65,948</b>	50,250	<b>65,948</b>	50,250
	<b>1,385</b>	4,585	<b>65,948</b>	50,250	<b>67,333</b>	54,835
上市證券市值	—	—	<b>64,148</b>	50,250	<b>64,148</b>	50,250

## 18. 存貨

本集團之存貨均為製成品，包括於結算日按可變現淨值列賬之款額14,286,000港元(二零零三年：8,395,000港元)。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應收貿易賬款**

本集團給予貿易客戶之信貸期為60至90天。以下為結算日時，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

	本集團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0 – 60天	5,979	6,422
61 – 90天	582	916
超過90天	4,418	5,156
	<u>10,979</u>	<u>12,494</u>

**20. 應付貿易賬款**

以下為結算日時，應付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

	本集團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0 – 60天	4,475	3,253
61 – 90天	166	240
超過90天	841	2,554
	<u>5,482</u>	<u>6,047</u>

## 21. 融資租約承擔

	最低租賃款項		最低租賃款項 之現值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根據融資租約應付之款項：				
一年內	<b>43</b>	43	<b>34</b>	34
第二至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b>64</b>	106	<b>50</b>	84
	<u>107</u>	<u>149</u>	<u>84</u>	<u>118</u>
減：未來融資費用	<b>(23)</b>	(31)	—	—
	<u>84</u>	<u>118</u>	<u>84</u>	<u>118</u>
租賃承擔之現值	<b>84</b>	118	<b>84</b>	118
減：流動負債項下所列須於一年內償還之款項			<b>(34)</b>	(34)
一年後到期之款項			<u><b>50</b></u>	<u>84</u>

融資租約項下傢俬及設備之租期為5年。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2. 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二零零四年 千股	二零零三年 千股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				
於四月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	<u>4,000,000</u>	<u>4,000,000</u>	<u>400,000</u>	<u>4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四月一日	<b>3,014,000</b>	2,787,560	<b>301,400</b>	278,756
行使購股權	<b>199,800</b>	—	<b>19,980</b>	—
行使認股權證	<b>109,720</b>	226,440	<b>10,972</b>	22,644
於三月三十一日	<u><b>3,323,520</b></u>	<u>3,014,000</u>	<u><b>332,352</b></u>	<u>301,400</u>

## 23. 認股權證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六日，本公司與一名配售代理就私人配售430,000,000份認股權證（「二零零五年認股權證」）訂立一份配售及包銷協議，該等認股權證附有可於二零零三年七月八日至二零零五年七月七日（包括首尾兩日）止期間內，以現金按初步認購價每股0.165港元認購最多合共70,950,000港元之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之股份之權利。配售二零零五年認股權證之事項已於二零零三年七月四日完成。

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約23,774,000港元擬用作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

年內，109,720,000份尚未行使二零零五年認股權證之登記持有人已行使彼等之權利，按每股0.165港元認購109,720,000股本公司股份。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有320,280,000份尚未行使二零零五年認股權證，附有可以現金認購最多約52,846,000港元之本公司每股面值0.10港元之股份之權利。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現行股本架構，全數行使該等尚未行使認股權證將導致額外發行320,280,000股本公司股份每股面值0.10港元之股份。

## 24. 購股權計劃

### (A) 於一九九三年六月十五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舊購股權計劃」)

舊購股權計劃之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 (i) 目的旨在向參與者給予獎勵。
- (ii) 參與者包括本集團任何僱員或董事。
- (iii) 根據舊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之購股權可認購之本公司股份數目最多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之10%。
- (iv) 根據舊購股權計劃可向參與者授出之購股權可認購之本公司股份數目(包括根據向該名參與者授出之任何購股權而已發行及可予發行之本公司股份)，總額最多不得超過根據舊購股權計劃不時可予發行之股份上限25%。
- (v) 所授購股權之行使期不得超過授出日期起計十年。
- (vi) 承授人須於授出日期起計21日內接納購股權(如接納)，並於屆時向本公司支付為數10港元之款項，有關款項不予退還。
- (vii) 購股權之行使價必須為以下兩項中較高者：
  - 緊接授出購股權前5個交易日之本公司股份平均收市價80%；及
  - 本公司股份面值。
- (viii) 於二零零二年八月二十一日，本公司股東議決將舊購股權計劃取消。然而，根據舊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仍可按照舊購股權計劃之條款予以行使。

## 24. 購股權計劃 (續)

### (B) 於二零零二年八月二十一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新購股權計劃」)

根據在二零零二年八月二十一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之普通決議案，本公司採納新購股權計劃以取代舊購股權計劃。根據舊購股權計劃授出之所有購股權仍然有效不變，並根據舊購股權計劃之條款處理。新購股權計劃之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 (i) 目的旨在向下列人士給予獎勵：
- 獎勵為本集團及／或本集團持有其任何股本權益之公司(「所投資公司」)作出貢獻之參與者；及
  - 聘請及挽留能幹僱員及對本集團寶貴之人才。
- (ii) 參與者包括本集團及／或所投資公司之任何僱員、董事、供應商、代理、諮詢人、策劃專家、承判商、外判承判商、專家或客戶。
- (iii) 根據新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之購股權可認購之本公司股份數目，最多不得超過本公司於新購股權計劃批准日期之已發行股本10%，而該限額可由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更新。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根據本公司之新購股權計劃可供發行之本公司股份總數為1,399,964股(二零零三年：301,399,964股)，佔該日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0.04%(二零零三年：10%)。然而，根據新購股權計劃及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所授出但尚未行使之所有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時可能發行之本公司股份總數，最多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份之30%。
- (iv) 可向參與者授出之購股權可認購之本公司股份數目，與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根據新購股權計劃或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向該名參與者授出之任何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未行使購股權及已註銷之購股權)而已發行及可予發行之股份總額，最多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份之1%。

## 24. 購股權計劃 (續)

### (B) 於二零零二年八月二十一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新購股權計劃」)(續)

- (v) 除董事會釐定及於授出購股權建議時規定外，承授人毋須於行使購股權前在指定期間內持有購股權。
- (vi) 行使期須為董事會於授出購股權時釐定之任何期間，惟於任何情況下不得超過建議授出日期起計十年。
- (vii) 承授人須於授出日期起計28日內接納購股權(如接納)，並於屆時向本公司支付為數1港元之款項，有關款項不予退還。
- (viii) 購股權之行使價必須為以下三項中最高者：
  - 於授出日(須為交易日)之本公司股份收市價；
  - 緊接授出日前5個交易日之本公司股份平均收市價；及
  - 本公司股份面值。
- (ix) 新購股權計劃自採納日期起計十年有效，直至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日屆滿。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4. 購股權計劃 (續)

## (B) 於二零零二年八月二十一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新購股權計劃」)(續)

下表披露根據舊購股權計劃及新購股權計劃授出之本公司購股權之詳情及所持購股權之變動：

參與者類別	計劃名稱	授出日期	行使期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零二年 四月一日 尚未行使	於二零零二/ 零二年度 轉撥	於二零零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零三年 四月一日 尚未行使	於二零零三/ 零四年度 授出	於二零零三/ 零四年度 行使 (附註)	於二零零三/ 零四年度 失效	於二零零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董事	舊購股權計劃	一九九九年 八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零零年 三月三日	一九九九年 八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零零年 三月二日	0.264	12,000,000	-	12,000,000	-	-	-	12,000,000
				1.680	10,065,000	1,000,000	11,065,000	-	-	11,065,000	
	新購股權計劃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十九日至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十八日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十九日至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十八日	0.265	-	-	-	11,000,000	-	-	11,000,000
					22,065,000	1,000,000	23,065,000	11,000,000	-	-	34,065,000
僱員	舊購股權計劃	二零零零年 三月三日至 二零零零年 三月二日	二零零零年 三月三日至 二零零零年 三月二日	1.680	28,535,000	(1,000,000)	27,535,000	-	-	(2,500,000)	25,035,000
				新購股權計劃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十九日至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十八日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十九日至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十八日	0.265	-	-	-	173,000,000
						28,535,000	(1,000,000)	27,535,000	173,000,000	(124,800,000)	(2,500,000)
其他人士	新購股權計劃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十九日至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十八日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十九日至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十八日	0.265	-	-	-	116,000,000	(75,000,000)	-	41,000,000
					50,600,000	-	50,600,000	300,000,000	(199,800,000)	(2,500,000)	148,300,000

附註：本公司於緊接購股權行使日期前之股價(即悉數緊接行使購股權日期前而在聯交所之收市價之加權平均數)為0.578港元。

年內就接納所授出購股權向董事、僱員及其他參與者收取之總代價合共98港元(二零零三年：無)。

所授出購股權之財務影響於購股權獲行使時，方會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之資產負債表記錄，而不會就年內授出之購股權之價值於損益表確認支出。於購股權獲行使時，本公司會將導致發行之股份按股份面值記錄為額外股本，而於股份溢價賬記錄每股行使價超過股份面值之數。於行使日期前失效或註銷之購股權會在尚未行使購股權登記冊內刪除記錄。



## 25. 儲備

	股本							總額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實繳盈餘 千港元	商譽儲備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贖回儲備 千港元	滙兌儲備 千港元	累積虧損 千港元	
<b>本集團</b>								
於二零零二年四月一日	572,828	171,671	(62,948)	20,287	446	(325)	(530,205)	171,754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之滙兌 虧損，未於損益表內確認	—	—	—	—	—	18	—	18
行使認股權證	38,495	—	—	—	—	—	—	38,495
因認股權證獲行使 由其他儲備轉撥至股份溢價	18,690	—	—	(18,690)	—	—	—	—
認股權證屆滿之收益	—	—	—	(97)	—	—	—	(97)
年度虧損淨額	—	—	—	—	—	—	(149,362)	(149,362)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630,013	171,671	(62,948)	1,500	446	(307)	(679,567)	60,808
換算海外業務之滙兌收益， 未於損益表內確認	—	—	—	—	—	170	—	170
發行認股權證所得款項， 扣減費用	—	—	—	23,774	—	—	—	23,774
行使認股權證	7,132	—	—	—	—	—	—	7,132
因認股權證獲行使由其他 儲備轉撥至股份溢價	6,066	—	—	(6,066)	—	—	—	—
行使購股權	32,967	—	—	—	—	—	—	32,967
已確認減損(附註)	—	—	6,000	—	—	—	—	6,000
年度虧損淨額	—	—	—	—	—	—	(72,467)	(72,467)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u>676,178</u>	<u>171,671</u>	<u>(56,948)</u>	<u>19,208</u>	<u>446</u>	<u>(137)</u>	<u>(752,034)</u>	<u>58,384</u>
應佔權益：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676,178	171,671	(56,948)	17,708	446	(137)	(724,801)	84,117
聯營公司	—	—	—	1,500	—	—	(27,233)	(25,733)
	<u>676,178</u>	<u>171,671</u>	<u>(56,948)</u>	<u>19,208</u>	<u>446</u>	<u>(137)</u>	<u>(752,034)</u>	<u>58,384</u>

附註：由於一所聯營公司持續錄得虧損，董事確認減損6,000,000港元。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5. 儲備 (續)

	股份溢價	實繳盈餘	其他儲備	股本 贖回儲備	累積虧損	總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b>本公司</b>						
於二零零二年四月一日	572,828	262,143	18,787	446	(676,539)	177,665
行使認股權證	38,495	—	—	—	—	38,495
因認股權證獲行使由						
其他儲備轉撥至股份溢價	18,690	—	(18,690)	—	—	—
認股權證屆滿之收益	—	—	(97)	—	—	(97)
年度虧損淨額	—	—	—	—	(150,878)	(150,878)
	<u>630,013</u>	<u>262,143</u>	<u>—</u>	<u>446</u>	<u>(827,417)</u>	<u>65,185</u>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630,013	262,143	—	446	(827,417)	65,185
發行認股權證所得款項，						
扣減費用	—	—	23,774	—	—	23,774
行使認股權證	7,132	—	—	—	—	7,132
因認股權證獲行使由						
其他儲備轉撥至股份溢價	6,066	—	(6,066)	—	—	—
行使購股權	32,967	—	—	—	—	32,967
年度虧損淨額	—	—	—	—	(67,253)	(67,253)
	<u>676,178</u>	<u>262,143</u>	<u>17,708</u>	<u>446</u>	<u>(894,670)</u>	<u>61,805</u>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676,178	262,143	17,708	446	(894,670)	61,805

本集團之實繳盈餘指所收購附屬公司之股本面值與於集團重組當日作為收購代價而發行之本公司股本面值之差額。

本公司之實繳盈餘指於集團重組當日本公司所收購附屬公司之相關資產淨值與作為收購代價而發行之本公司股本面值之差額。

## 25. 儲備 (續)

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經修訂)，本公司之實繳盈餘賬亦可供分派。然而，倘出現下列情況，則本公司不可從實繳盈餘中宣派或派付股息或作出分派：

- (a) 本公司當時或在付款後不能償還到期負債；或
- (b) 本公司資產之可變現值將因此而低於負債、已發行股本與股份溢價賬之總和。

董事認為，本公司於結算日並無任何可供分派予股東之儲備。

## 26. 遞延稅項

以下為本集團確認之遞延稅項負債與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與資產於年內之變動：

	加速稅項折舊 千港元	估計稅項虧損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二年四月一日			
— 如前呈報	—	—	—
— 就採納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經修訂) 作出之調整	1,825	(1,825)	—
— 如重列	1,825	(1,825)	—
於本年度之損益表扣除(計入)	568	(568)	—
於出售附屬公司時解除	(301)	301	—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三年四月一日	2,092	(2,092)	—
於本年度之損益表(計入)扣除 稅率變動對本年度損益表內 支出(撥回)之影響	(237)	237	—
	197	(197)	—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2,052	(2,052)	—

## 26. 遞延稅項 (續)

就呈列資產負債表而言，若干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已根據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經修訂)所載之條件抵銷。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可供用以抵銷未來溢利之未動用估計稅項虧損為360,988,000港元(二零零三年：304,325,000港元)。遞延稅項資產已就該等虧損11,726,000港元(二零零三年：13,075,000港元)確認，惟由於無法預測未來溢利流量，因此並無就其餘349,262,000港元(二零零三年：291,250,000港元)之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本公司於本年度或於結算日概無任何重大之未撥備遞延稅項。

## 27. 主要非現金交易

(i) 於二零零三年七月二十三日，本集團與Transmeta Corporation(「Transmeta」)、意科控股有限公司(「意科」)及C2L就將Midori作業系統作商業化推廣訂立安排，據此，本集團同意出售而C2L同意收購Chinese 2000 Holdings Limited之股本中每股面值1.00美元之股份24,500股。出售事項之代價為88,200,000港元，乃以配發及發行3,675股C2L股份(相當於C2L經向本集團、意科及Transmeta配發及發行C2L股份擴大之已發行股本約40.83%)之方式支付。

(ii)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本集團與意科集團訂立之協議，本集團將其於Chinese 2000 Holdings Limited股本中之51%股權出售予意科集團，代價為38,250,000港元。該代價由意科以每股0.225港元之價格發行及配發170,000,000股新普通股支付。

於該交易完成後，一獨立第三者獲支付17,000,000股意科股份，作為該獨立第三者就上述交易提供專業服務之代價。

(iii)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若干資產訂立融資租賃安排，該等融資租約之初始資本價值合共為168,000港元。

## 28.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管理局頒佈之規則及規定為香港附屬公司之全體合資格僱員設有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之資產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由託管人所控制之基金持有。本集團按有關僱員薪金之5%向該計劃供款，僱員亦須作出相應供款。

中國附屬公司之僱員參與中國政府設立之退休福利計劃。有關中國附屬公司須按目前僱員薪金有關部分之既定比例向退休金計劃供款，以為該項福利提供資金。根據有關政府規例，僱員有權於退休時按其基本薪金及服務年資計算之數額領取退休金。中國政府負責支付該等退休人員之退休金。

從損益表中扣除之成本總額為855,000港元(二零零三年：1,742,000港元)，有關金額指本集團就本會計期間應向該等計劃支付之供款。

## 29. 有關連人士交易

於本年度，本集團與若干有關連人士進行下列交易：

	收取自有關連公司之 銷售收入		收取自有關連公司之 租金收入		收取自有關連公司之 管理費		支付有關連公司 宣傳費		應收有關連公司款項		應付有關連公司款項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聯營公司	<u>122</u>	<u>-</u>	<u>730</u>	<u>634</u>	<u>120</u>	<u>30</u>	<u>1,260</u>	<u>-</u>	<u>-</u>	<u>-</u>	<u>-</u>	<u>-</u>
一名股東之 附屬公司	<u>-</u>	<u>-</u>	<u>396</u>	<u>562</u>	<u>-</u>	<u>-</u>	<u>-</u>	<u>-</u>	<u>7,668</u>	<u>6,199</u>	<u>488</u>	<u>975</u>

上述所有交易乃按有關連人士互相協議之條款以預計市值之基準進行。

此外，本集團就China Ever Limited支付服務費之責任向Transmeta提供擔保。China Ever Limited為本集團聯營公司C2L之全資附屬公司。本集團並無就所提供擔保向China Ever Limited收取任何費用。

該等應收及應付有關連公司之款項乃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償還期限。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0. 營運租約承擔

####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租賃物業須承擔下列未來最低租約付款：

	本集團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一年內	552	727
第二至五年內(包括首尾兩年)	210	161
	<u>762</u>	<u>888</u>

經營租約付款指本集團就其辦公室物業之應付租金。租約年期商議為平均兩年，兩年內為固定平均租金。

####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本年度內之物業租金收入為3,115,000港元(二零零三年：2,441,000港元)。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就下列未來最低租金與承租人訂約：

	本集團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一年內	2,372	1,894
第二至五年內(包括首尾兩年)	1,412	1,363
	<u>3,784</u>	<u>3,257</u>

租約年期商議為平均兩年。

於結算日，本公司概無營運租約承擔。

### 31. 或然負債

#### 本集團及本公司

- (a)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就一宗有關向原告人作出擔保而被索償約11,967,000港元(二零零三年：11,967,000港元)之法院案件被傳召作被告人。根據本公司法律顧問之意見，董事認為本公司具備合理之理據抗辯。因此，本公司並無於財務報表內就此筆款項提呈撥備。
- (b) 年內，本公司與意科共同及個別就China Ever Limited(本集團聯營公司C2L之全資附屬公司)之支付服務費責任向Transmeta提供擔保。根據本公司、意科、China Ever Limited及Transmeta訂立之協議，China Ever Limited須每月向Transmeta支付服務費66,000美元，為期20個月，自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二十二日起計。

### 32. 資本承擔

	本集團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就開發費用之資本開支之已訂約但未於 財務報表撥備之資本開支	<u>1,404</u>	<u>—</u>

### 33. 比較數字

若干比較數字經已重列，以符合本年度之呈列方式。

# 財務概要

以下為本集團於過去五個財政年度之綜合業績、資產及負債概要，乃摘錄自經審核財務報表：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b>業績</b>					
營業額	161,487	88,625	64,338	59,138	<b>40,655</b>
除稅前(虧損)溢利	128	(112,001)	(197,640)	(150,937)	<b>(72,481)</b>
稅項撥回	986	110	189	141	—
除稅後(虧損)溢利	1,114	(111,891)	(197,451)	(150,796)	<b>(72,481)</b>
少數股東權益	1,261	—	1,888	1,434	<b>14</b>
股東應佔(虧損)溢利	2,375	(111,891)	(195,563)	(149,362)	<b>(72,467)</b>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b>資產及負債</b>					
物業、廠房及設備	96,909	103,255	86,272	80,795	<b>70,989</b>
商譽	—	—	3,055	—	—
開發費用	12,706	25,275	81,375	55,506	<b>45,557</b>
應佔聯營公司權益	3,347	72,075	87,045	100,101	<b>86,274</b>
應佔一所合作合營公司權益	—	—	—	6,893	<b>5,757</b>
證券投資	10,761	37,280	3,385	4,585	<b>1,385</b>
收購投資之按金	24,000	78,063	19,900	—	—
流動資產淨額	497,950	279,260	170,926	114,426	<b>180,824</b>
	<u>645,673</u>	<u>595,208</u>	<u>451,958</u>	<u>362,306</u>	<u><b>390,786</b></u>
股本	253,992	271,016	278,756	301,400	<b>332,352</b>
儲備	391,681	324,192	171,754	60,808	<b>58,384</b>
股東資金	645,673	595,208	450,510	362,208	<b>390,736</b>
少數股東權益	—	—	1,448	14	—
長期負債	—	—	—	84	<b>50</b>
	<u>645,673</u>	<u>595,208</u>	<u>451,958</u>	<u>362,306</u>	<u><b>390,786</b></u>